

湖北全成信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自行监测方案

(FS20260001)

单位名称：湖北全成信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	湖北全成信精密电路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	谢文路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921MA496T1P5W	
4. 排污许可证编号及管理级别	91420921MA496T1P5W001U	
5. 排污许可证发证时间	2024 年 12 月 12 日	
6. 企业详细地址	湖北省孝感市孝昌县经济开发区城南工业园	
7. 企业地理位置	中心经度/中心纬度 _____ / _____	
8. 联系方式	联系人： <u>谈泰康</u> 电话号码： <u>15171221107</u> 手机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u>_ttk@trustechpcb.com</u>	
9. 所属行业（可以多项）	行业名称： <u>电子电路制造、锅炉</u> 行业代码： <u>C3982</u>	
10. 建成投产时间	2023 年 5 月 20 日	
11. 生产经营和管理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建设年产量 180 万平方米多层精密印刷电路板工厂，主要产品为主板、显示卡、笔记本电脑、网络通讯电子以及服务器等精密高端多层印刷电路板，应用于高速计算机、网络设备、家电、汽车、消费性电子等领域。	
12. 生产周期		
13. 自行监测开展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工监测	
14. 自动监测运维方式	自运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委托第三方运维机构名称	武汉盛世瑞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手工监测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承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自承担与委托监测相结合	
	自承担的监测内容	
	委托检测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湖北华钧检测有限公司 朱经理：15172500608
	委托监测内容	废水、废气、厂界噪声、雨水
16. 污染物产生情况		
废水	电镀油墨废水、络合废水、酸性废水、综合废水	
废气	酸碱废气、集尘废气、有机废气、锅炉废气、食堂油烟	
固废	一般生活固废、包装纸屑；废膜渣、树脂粉、废液等危废	
噪声	厂区风机、排风系统、及电路板生产设备	
17.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	建设一座规模为 5000m ³ /d 的配套污水处理站	
废气处理设施	建设 25 座废气塔（酸碱、有机、集尘、锅炉、食堂油烟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风机、压缩机等设备消声器、厂房隔音板等	
固废处理、处置措施	外请第三方资质单位转运	

18. 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1、废水处理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后，通过一企一管的方式排放孝昌县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2、酸性废气塔 14 套，有机废气塔 6 套，集尘 3 套，锅炉和食堂排烟各 1 套；电镀工序产生的废气执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 5 和表 6 标准；其它工艺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含氨废气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改扩和表 2 标准。

备注：附废水处理流程图、全厂废水流向图，废气处理流程图

二、自行监测方案编制依据

湖北全成信精密电路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36 号）
《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内容及环评批复等

三、监测方案情况

（一）监测方案内容

1. 污染物排放监测

湖北全成信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共有废气监测点 30 个（其中，有组织 25 个，无组织 5 个），废水监测点 2 个（其中 1 个为总外排口，）1 个位车间排口，噪声监测点 4 个，厂区土壤监测点 0 个，厂区地下水监测 0 个。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见表 1。

表 1 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型	序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点位编号 a	监测指标	执行标准名称及编号	标准限值 b	监测方式 c	监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	1	锅炉废气塔	DA007	二氧化硫、烟气黑度、氮氧化物、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50/ 1/ 200/ 20	手工	氮氧化物 1 次/月，其余 1 次/年

2	SCR1#酸性废气塔	DA008	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	30/25	手工	1次/年
3	SCR3#碱性废气塔	DA009	氨气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14	手工	1次/年
4	SCR7#酸性废气塔	DA010	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30/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5	SCR12#碱性废气塔	DA011	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30/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6	SCR14#酸性废气塔	DA012	氮氧化物、硫酸雾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1900-2008	200/ 30	手工	1次/年
7	食堂废气塔	DA013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 18483-2001	2	手工	1次/年
8	VOC6#有机废气塔	DA014	非甲烷总烃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74-2006)	100	手工	1次/年
9	SCR11#酸性废气塔	DA015	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10	SCR10#酸性废气塔	DA016	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11	钻孔集尘排气筒	DA017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12	SCR4#	DA018	氯化氢、	电镀污染物排放	30/	手工	1次/年

			碱性废气塔		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标准 GB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200/ 30/ 25		
	13	SCR5#	碱性废气塔	DA019	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30/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14	SCR6#	碱性废气塔	DA020	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30/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15		成型集尘排气筒	DA021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16	SCR2#	酸性废气塔	DA022	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30/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17	VOC5#	有机废气塔	DA023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18	VOC1#	有机废气塔	DA024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19	VOC4#	有机废气塔	DA025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20	VOC2#	有机废气塔	DA026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21	VOC3#	有机废气塔	DA027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22		开料集尘排气筒	DA028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	手工	1次/年

		23	SCR13# 酸性含 氰废气 塔	DA029	氰化氢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 21900-2008	0.5	手工	1次/年	
		24	SCR9# 酸性废 气塔	DA030	氮氧化 物、硫酸 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25	SCR8#酸 性废气 塔	DA031	氮氧化 物、硫酸 雾、甲醛	电镀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21900-2008/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200/ 30/ 25	手工	1次/年	
	无 组 织	1	厂界上 风参照 点	1#	硫酸雾、 氮氧化 物、氯化 氢、氰化 氢、非甲 烷总烃、 甲醛、氨 气、臭气 浓度、颗 粒物	恶臭污染物排放 标准 GB 14554-93/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 0.12/ 0.2/ 0.024/ 4/ 0.2/ 1.5/ 20/ 1	手工 1次/年		
		2	厂界下 风监控 点	2#						
		3	厂界下 风监控 点	3#						
		4	厂界下 风监控 点	4#						
			5	生产厂 房	MF0124	挥发性 有机物	挥发性有机物无 组织排放控制标 准 GB 37822-2019	10	手工	1次/年
	废 水	1	车间废 水排口	DW001	总镍	电子工业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 39731-2020	0.5	在线/ 手工	2h/次 1次/年	
					总银		0.3	手工	1次/年	
3		厂区总 排口	DW002	化学需 氧量	电子工业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 39731-2020	500	在线/ 手工	2h/次 1次/年		
4				氨氮		45	在线/ 手工	2h/次 1次/年		
5				总铜		0.5	在线/ 手工	2h/次 1次/年		
6				总氰化 物		1	在线/ 手工	2h/次 1次/年		
7				总磷、总		电子工业水污染	8/	手工	1次/年	

				锡、总氮、悬浮物、动植物油、总镍、总银、总锌、PH、氟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物排放标准 GB 39731-202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5/ 70/ 400/ 100/ 0.5/ 0.3/ 1.5/ 6-9/ 400		
噪声	1	厂界东侧 1m 处	1#	工业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65 夜间 55	手工	1 季度/ 次
	2	厂界南侧 1m 处	2#					
	3	厂界西侧 1m 处	3#					
	4	厂界北侧 1m 处	4#					
雨水	1	厂区雨水排放口	YS001	化学需氧量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1 类标准限	20	手工	1 季度/ 次
	2		YS002					
	3		YS003					
	4		YS004					
	5		YS005					
<p>a 以生态环境部门编号为准，如生态环境部门未编号，以企业自行编号为准。</p> <p>b 标准限值列出各监测指标的具体执行标准限值，项目较多时可按污染物类别单独列表。</p> <p>c 监测方式填手工监测或自动监测。备注</p>								
备注	<p>1、车间废水排口 DW001 已预留设置，目前未投运</p> <p>2、DA016（酸性） DA018（碱性） DA019（碱性） DA029（含氰） DA030（酸性） DA031（酸性） 废气排放口已预留设置，目前未投运</p>							

2.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监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或其他环境管理有要求的，排污单位应按要求对其周边相应的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质量开展监测。介绍本单位周边环境空气监测点 0 个，地表水监测

点 0 个，地下水监测点 0 个，土壤监测点 0 个等。

3.关键工艺参数监测

监测与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密切相关的关键工艺参数，由排污单位自行确定是否开展此项监测。

4.污染治理设施效果监测

若污染物排放标准等环境管理文件对污染治理设施有特别要求的，或排污单位认为有必要的，应开展此项监测。

(二) 监测方法及仪器信息

1.已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采用该数据作为自行监测数据的排污单位，应说明监测点位、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监测指标、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和验收、运维情况等。详细内容见表 3。

表 3 自动监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型	监测点位 (安装位置)	监测指标	仪器设备名称 及型号	设备厂家	是否 联网	是否 验收	运维机构
1	废水	厂区废水 总排放口	COD	PhotoTck6000	深圳市 朗石科 学仪器 有限公 司	是	是	武汉盛世瑞 创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氨氮	PhotoTck6000		是	是	
			总铜	PhotoTck6000		是	是	
			总氰化 物	PhotoTck6000		是	是	
2	废水	车间废水 排口	总镍	PhotoTck6000		否	否	

2.开展手工监测的排污单位，应说明采样方法及依据、样品保存方式、监测分析及依据、方法检出限和监测仪器设备名称。详细内容见表 4。

表 4 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类别		监测指 标	采样方法 及依据	样品保 存方式	样品 有效 期	监测分析 方法及依 据	方法检 出限	仪器设 备名称 及型号
1	废气	有组织	二氧化 硫	GB/T 16157-19 96	/	/	定电位电 解法(HJ 57-2017)	3mg/m ³	Y03000 -D 型大 流量烟 尘

								(气)测试仪 (HJIC-YQ-047-1)	
			烟气黑度	HJ/T 398-2007	/	/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	HXLGM-1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HJIC-YO-087-1)
			氮氧化物	GB/T 16157-1996	/	/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mg/m ³	Y03000-D型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HJIC-YQ-047-1)
			颗粒物		/	样品应妥善保存,避免污染。	重量法(HJ 836-2017) /重量法(GB/T 16157-1996)	1.0mg/m ³ ; /	AUW-120D 十万分之一天平(HJJC-YO-031-2)
			硫酸雾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于 0℃~ 4℃冷 藏	30 天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0.2mg/m ³	CIC-D100 离子色谱仪(HJJC-YQ-006-1)
			甲醛	GB/T 16157-1996	于 2~5℃ 贮存	2 天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GB/T 15516-1995)	0.5mg/m ³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HJJC-YO-008-1)

			氨气		2~5℃ 贮存	7 天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 法 (HJ 533-2009)	0.25 mg/m ³	722S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HJJC -YQ-00 8-1) 8-2)
			氯化氢	离子色谱 法 (HJ549-2 016)	聚乙烯 瓶中, 于 4℃ 以下冷 藏	7 天	离子色谱 法 (HJ549-20 16)	0.2mg/ m ³	CIC-D1 00 离 子色谱 仪 (HJJC- YQ-006 -1)
			油烟	GB 18483-20 01	冷藏 (≤ 4℃)	7 天	红外分光 光度法 (HJ1077-2 019)	/	JC-OIL -6 红 外分光 测油仪 (HJJC- YO-009 -1)
			非甲烷 总烃	GB/T 16157-19 96	密封保 存	48h	气相色谱 法(HJ 38-2017)	0.07mg /m ³	V5000 气相色 谱仪 (HJIC- YQ-004 -3)
			氰化氢		2~5℃ 贮存	48h	HJ/T 28-1999	0.09mg /m ³	分光光 度计
	无组织		硫酸雾	离子色谱 法 (HJ 544-2016)	于 0℃~ 4℃冷 藏	30 天	离子色谱 法 (HJ 544-2016)	0.005m g/m ³	CIC-D1 00 离 子色谱 仪 (HJJC- YO-006 -1)
			氮氧化 物	16297-19 96	置于冰 箱内 3~5° ℃保存	24h	盐酸萘乙 二胺分光 光度法 (HJ/T43-1 999)	0.005m g/m ³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T6 新悦 (HJJC- YQ-008 -2)

			氯化氢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于 0℃~ 4℃冷 藏	30 天	离子色谱 法 (HJ 544-2016)	0.02mg /m ³	CIC-D1 00 离 子色 谱 仪 (HJJC- Y0-006 -1)
			氰化氢		2~5℃ 下保存	48h	异烟酸-吡 啶啉酮分 光光 度法(A) 《空气和 废气监测 分析方法》 (第四版) 3.1.9	0.002m g/m ³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T6 新悦 (HJJC- Y0-008 -2)
			非甲烷 总烃	16297-19 96	密封保 存	48h	气相色谱 法(HJ 604-2017)	0.07mg /m ³	V5000 气相色 谱仪 (HJIC- YQ-004 -3)
			甲醛		于 2~5℃ 贮存	2 天	酚试剂分 光光度法 (GB/T1820 4.2-2014)	0.01mg /m ³	可见分 光光度 计 T6 新悦 (HJJC- YQ-008 -2)
			氨气	HJ/T 55-2000 大气污染 物无组织 排放监测 技术导则	2℃ -5℃密 封避光	7 天	环境空气 和废气 氮 的测定纳 氏试剂分 光光度法 HJ533-200 9	0.01 mg/m ³	722S 可 见分光 光度计 (HJJC- Y0-008 -1)
			臭气浓 度	HJ/T 55-2000 大气污染 物无组织 排放监测 技术导则	密封避 光	24h	《环境空 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 定 三点比 较式臭袋 法》 (HJ1262- 2022)	/	/

			颗粒物	16297-1996	密封避光	30天	重量法 (HJ1263-2022)	7 μ g/m ³	AUW-12OD 十万分之一天平 (HJJC-YO-031-2)
2	废水		总银	HJ91.1-2019	1 L 水样中加浓 HNO ₃ 2 ml 酸化	14天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11907-1989)	0.03mg/L	AA58F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JJC-YQ-001-1)
			总镍	HJ91.1-2019	1 L 水样中加浓 HNO ₃ 10 ml 酸化	14天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11907-1989)	0.05mg/L	AA58F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JJC-YQ-001-1)
			总磷	HJ91.1-2019	加硫酸 pH \leq 1, 0 $^{\circ}$ C -4 $^{\circ}$ C	24h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 0PCLKH J-DX-2 016-GD-002
			总锡	HJ91.1-2019	加硝酸 pH \leq 2, 0 $^{\circ}$ C -4 $^{\circ}$ C	14d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776-2015)	0.00008mg/L	ICP-MS 7900
			总氮	HJ91.1-2019	加硫酸 pH \leq 1,	7d	水质 总氮的测定	0.05mg/L	TU-1810 紫外

			2℃ -4℃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可见分光光度计 (HJJC-YQ-007-2)
	总氰化物	HJ91.1-2019	加氢氧化钠至PH>12	24h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	0.004mg/L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HJJC-YO-008-1)
	化学需氧量	HJ91.1-2019	-20℃ 冷冻	30d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HJJC-YQ-012-2)
	悬浮物	HJ91.1-2019	0℃ -4℃	24h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4mg/L	101-0ES 电热鼓风干燥箱 (HJJC-YO-025-2)FB1 24 万分之一天平 (HJJC-YO-031-1)
	动植物油	HJ91.1-2019	加盐酸 pH≤2, 0℃ -4℃	3d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JC-OIL-6 红外分光测油仪 (HJJC-YQ-009-1)
	总镍	HJ91.1-2019	1 L 水样中加浓	14 天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5mg/L	AA58F 火焰-石墨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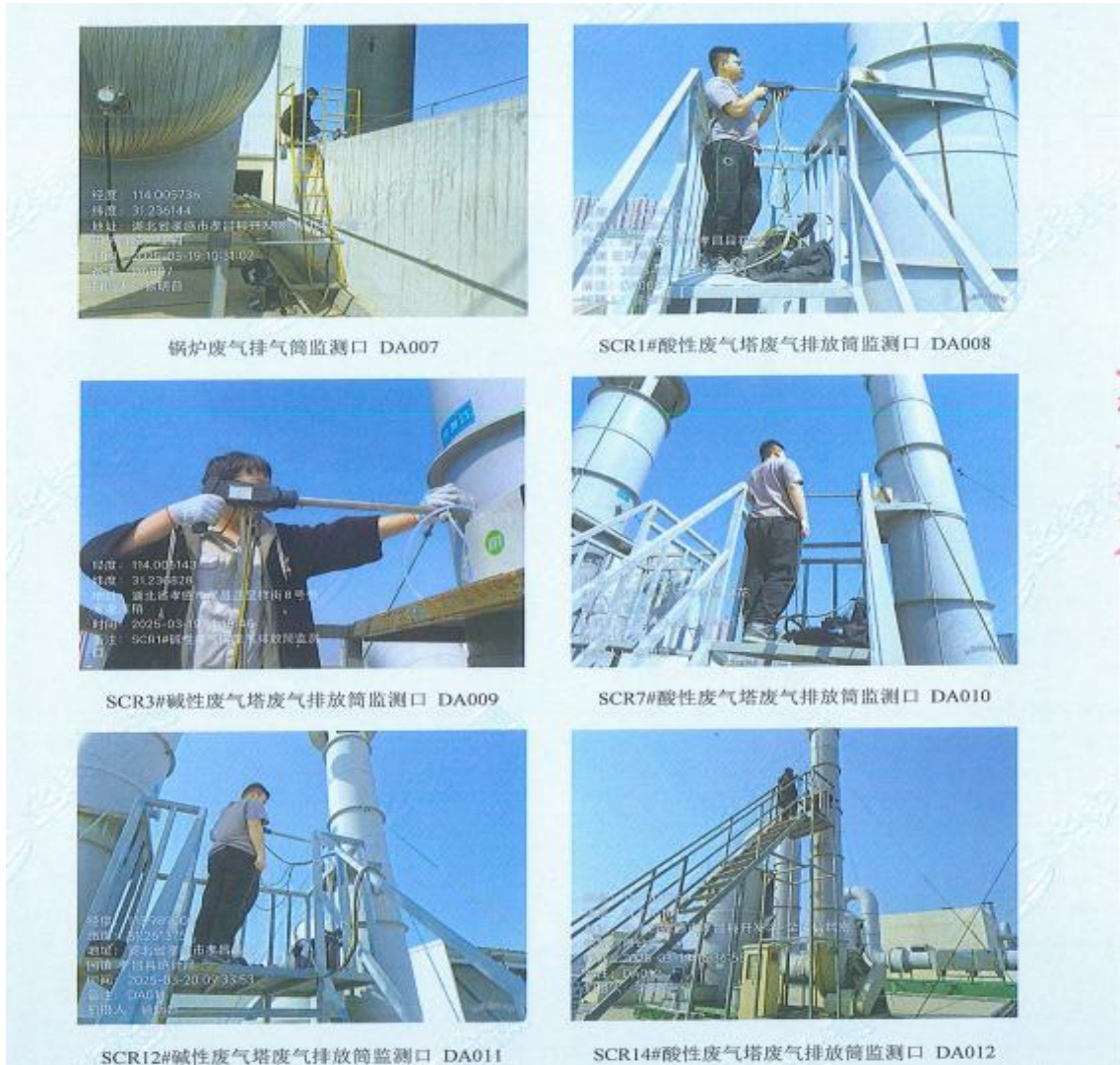
			HNO3 10 ml 酸化		(GB11912-198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JJC-YO-001-1)
	总铜	HJ91.1-2019	1 L 水样中加浓 HNO3 10 ml 酸化	14 天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 7475-1987)	0.05mg/L	AA58F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JJC-YO-001-1)
	总锌	HJ91.1-2019	1 L 水样中加浓 HNO3 10 ml 酸化	14 天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GB 7475-1987)	0.05mg/L	AA58F 火焰-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HJJC-YO-001-1)
	PH 值	HJ91.1-2019	/	现场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CT-6021A 便携式 PH 计 (HJJC-YQ-061-2)
	氟化物	HJ91.1-2019	1~5℃, 避光	14d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 7484-1987)	0.05mg/L	PXS-270 离子计 (HJJC-YO-03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91.1-2019	0℃-4℃	24h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0.5mg/L	SHP-250 生化培养箱 (HJJC-YQ-01)

						505-2009		1-1)
		氨氮	HJ91.1-2019	用 H ₂ SO ₄ 酸化, pH≤2	24h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I 535-2009)	0.025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悦 (HJJC-YO-008-2)
3	噪声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声级计型号: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编号: HJJC-YQ-056-4) 声级计校准器型号: AWA6022A (编号: HJJC-YQ-055-4)
4	雨水	化学需氧量	HJ91.1-2019	-20℃ 冷冻	30d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HJJC-YQ-012-2)

(三) 监测点位示意图及照片



废气塔现场监测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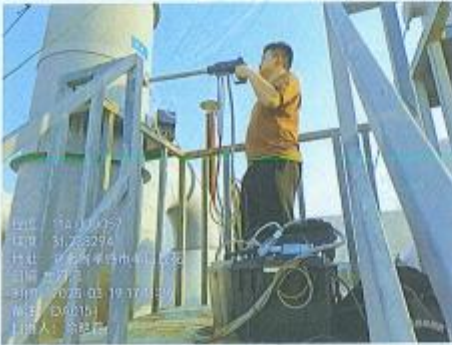




食堂废气塔 DA013



VOC6#有机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14



SCR11#酸性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15



粘孔集成排气筒监测口 DA017



SCR6#碱性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0



成型集成排气筒监测口 DA021



SCR2#酸性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2



VOC5#有机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3



VOC1#有机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4



VOC4#有机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5



VOC2#有机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6



VOC3#有机废气塔废气排放筒监测口 DA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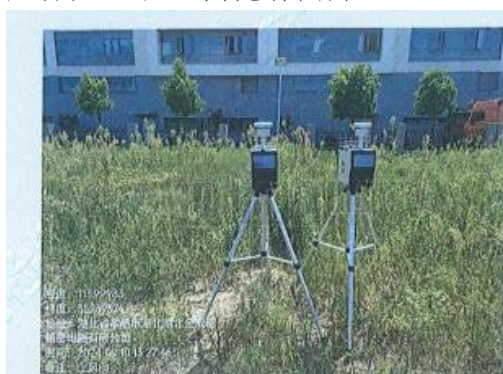


开料集成排气筒 DA028

厂区总排口废水监测现场图片



厂界无组织监测现场图片



厂界噪声现场图片



东侧厂界外1米处 1#



南侧厂界外1米处 2#



西侧厂界外1米处 3#



北侧厂界外1米处 4#

厂区雨水监测现场图片



厂区雨水排口 YS001



厂区雨水排口 YS002



厂区雨水排口 YS003



厂区雨水排口 YS004

湖北华钧检测有限公司
Hubei Huajun Testing co.,Ltd. 电话: 027-59375581 传真: 027-59375581 邮编: 430040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田园大道北, 规划路东 1 栋 4 层 2 室



厂区雨水排口 YS005

(四) 方案变更情况

监测方案有变更时,应说明最近一次自行监测方案的变化情况及原因。

四、自行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一)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主要委托湖北华钧检测有限公司

1、严格执行生态环境部颁布的环境监测相关技术规范与标准方法,实施监测全过程的质量控制。

2、所有监测分析仪器均经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且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进行校验和维护。

3、严格按照相应的国家方法标准及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及检测。

4、为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

5、样品具体质控措施包括质控样分析、平行双样测定、声级计检测前后进行校准等方式,并且质控结果均在受控范围内,符合要求。

6、检测人员经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第三方环境监测单位营业执照



第三方环境监测单位 MC 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1712050043

名称: 湖北华钧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街田园大道北、规划路东1栋4层2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湖北华钧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11712050043

发证日期: 2021年09月0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3月29日

发证机关: 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请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二) 自动监测质量控制

委托第三方运维机构武汉盛世瑞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自动监测运维。根据国家有关自动监测技术规范要求,从自动监测设施比对、校准、日常运行维护、原始记录等方面说明自动监测所采取的措施和做法。

序号	运行维护服务项目	运行维护服务具体内容
1	运行维护职责	<p>1.1 自动监控设备需要停用、拆除或者更换的,应当事先报经甲方、省级环境保护部门批准。</p> <p>1.2 运维方发现故障或接到故障通知,应在 12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p> <p>1.3 对于一些容易诊断的故障,如电磁阀控制失灵、膜裂损、气路堵塞、数据仪死机等,可携带工具或者备件到现场进行针对性维修,此类故障维修时间不应超过 6 小时,对不易诊断和维修的仪器故障,若 48 小时内无法排除,应安装备用仪器。</p> <p>1.4 仪器经过维修后,在正常使用运行之前应确保维修内容全部完成,性能通过检测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规定对仪器进行校准检查。</p> <p>1.5 若数据存储/控制仪发生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修复或更换,并保证已采集的数据不丢失。</p> <p>1.6 运维方应备有足够的备品备件及备用仪器,对其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清点,并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购,以不断调整和补充各种备品备件及备用仪器的存储数量。</p>
2	日常维护	<p>2.1 每日上午、下午远程检查仪器运行状态,检查数据传输系统是否正常,如发现数据有持续异常情况,应立即前往站点进行检查。</p> <p>2.2 每周对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总铜、总氰化物、pH 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的零点和量程进行校正。</p> <p>2.3 每周一至二次对监测系统进行现场维护,现场维护内容包括:</p> <p>2.3.1 检查各台自动分析仪及辅助设备的运行状态和主要技术参</p>

数,判断运行是否正常,如不正常及时跟企业反馈。

2.3.2 检查泵取水情况,检查内部管路是否通畅,仪器自动清洗装置是否运行正常,检查各自动分析仪的进样水管和排水管是否清洁,必要时进行清洗。定期清洗水泵及采样探头。

2.3.3 检查站房内电路系统、通讯系统是否正常。

2.3.4 对于用电极法测量的仪器、检查标准溶液和电填充液,进行电极探头的清洗。

2.3.5 若部分站点使用气体钢瓶,应检查载气气路系统是否密封,气压是否满足使用要求。

2.3.6 检查各仪器标准溶液和试剂是否在有效使用期内,按相关要求定期更换标准溶液和分析试剂。

2.3.7 观察数据采集传输仪运行情况,并检查连接处有无损坏,对数据进行抽样检查,对比自动分析仪、数据采集传输仪及上位机接收到的数据是否一致。

1.4 每月现场维护内容包括:

1.4.1 pH水质自动分析仪: pH水质自动分析用酸液清洗一次电极,检查pH电极是否钝化,必要时进行更换,对采样系统进行一次维护。

1.4.2 化学需氧量(COD_{Cr})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 检查内部试管是否污染,必要时进行清洗,根据相应仪器操作维护说明,检查及更换易损耗件,检查关键零部件可靠性,如计量单元准确性、反应室密封性等,必要时进行更换。

1.4.3 流量计: 检查超声波流量计高度是否发生变化。

1.4.4 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 仪器表面是否清洁,仪器管路进行保养、清洁,根据相应仪器操作维护说明,检查及更换易损耗件,检查关键零部件可靠性,如计量单元准确性、反应室密封性等,必要时进行更换。

1.4.5 总铜水质自动分析仪: 仪器表面是否清洁,仪器管路进行保养、清洁,根据相应仪器操作维护说明,检查及更换易损耗件,检

查关键零部件可靠性，如计量单元准确性、反应室密封性等，必要时进行更换。

1.4.6 总氰化物水质自动分析仪：仪器表面是否清洁，仪器管路进行保养、清洁，根据相应仪器操作维护说明，检查及更换易损耗件，检查关键零部件可靠性，如计量单元准确性、反应室密封性等，必要时进行更换。

1.4.7 每月的现场维护内容还包括对监测仪器进行一次保养，对水泵和取水管路、配水和进水系统、仪器分析系统进行维护。对数据存储/控制系统工作状态进行一次检查，对自动分析仪进行一次日常校验。检查监测仪器接地情况，检查监测用房防雷措施。

1.5 检查水质在线自动监测仪水样导管、排水导管，必要时进行更换。

1.6 其他预防性维护

1.6.1 保持机房、实验室、监测用房的清洁，保持设备的清洁，避免仪器振动，保证监测用房内的温度、湿度满足仪器正常运行的需求。

1.6.2 保持和仪器管路通畅，出水正常，无漏液。

1.6.3 对电源控制器、空调等辅助设备要进行经常性检查。

1.6.4 此处未提及的维护内容，按相关仪器说明书的要求进行仪器维护保养、易耗品的定期更换工作。

1.7 操作人员在对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时，应作好巡检记录，巡检记录应包含该系统运行状态、系统辅助设备运行状态、系统校准工作等必检项目和记录，以及仪器使用说明书中规定的其他检查项目和校准、维护保养、维修记录。

1.8 仪器废液应送相关单位妥善处理。

1.9 其他水质自动监控仪的运行和日常维护按仪器使用说明书有关规定进行。

第三方在线设备运维单位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第三方在线设备运维人员岗位职业证书



第三方在线运维单位服务认证证书



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CAEPI-ES-JK-2023-094

单位名称: 武汉盛世瑞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8 号光谷动力

节能环保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 10 号楼 2 层 204、205、206 号

运营管理中心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8 号光谷动力

节能环保科技企业孵化器一期 10 号楼 2 层 204、205、206 号

服务项目: 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运营服务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pH、重金属、流量计、水质采样器)

服务等级: 一级

认证依据: 《自动监控系统运营服务认证技术规范》


(RJGF 302-2021)

认证模式: 现场审查+认证后监督

发证日期: 2023 年 5 月 23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

发证机构: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法定代表人: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发证机构的监督获得保持, 可通过扫描右下方二维码确认。



证书状态查询

五、监测结果的公开

（一）公开方式

- 1.在完成月度、季度、年度自行监测任务后下个月 15 日前向孝感市生态环境局孝昌县分局报送自行监测信息。
- 2.通过对外网站、厂区外公示栏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二）公开内容

- 1.基础信息：企业名称、法人代表、所属行业、地理位置、生产周期、联系方式、委托监测机构名称等；
- 2.自行监测方案全文；
- 3.自行监测报告：全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污染物种类及浓度、标准限值、达标情况、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 4.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三）公开时限

- 1.企业基础信息应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应于变更后的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 2.手工监测数据应于每次监测完成后的次日公布；
- 3.自动监测数据应实时公布监测结果；
- 4.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六、相关材料

- 1.委托检测机构开展监测的应提供委托监测协议。
- 2.检测机构应提供资质认定证书及与委托项目相匹配的能力附表等证明材料。
- 3.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内容、环评批复等其他证明材料。

七、监测方案的实施

本监测方案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湖北全成信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年度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有组织废气	恶臭气体排气筒	颗粒物, 二氧化硫, 烟气黑度, 甲醛, 硫酸雾、氯化氢, 氮氧化物、油烟、颗粒物、氰化氢	1次/年			√										
有组织废气	锅炉废气排气筒	氮氧化物	1次/月	√	√	√	√	√	√	√	√	√	√	√	√	√
无组织废气	厂界(4个点)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氨、臭气浓度、甲醛、氰化氢、氯化氢、氮氧化物、硫酸雾	1次/年										√			
噪声	厂界(4个点)	噪声	1季度/次	√			√				√			√		
废水	车间排放口	总镍、总银	1次/年							√						
	废水总排放口	流量、化学需氧量、pH值、氨氮、总铜、总氰化物	自动在线监测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总磷(以P计), 总铜, 总氰化物, 氟化物(以F-计), 氨氮(NH ₃ -N), 总氮(以N计), pH值, 悬浮物, 总镍, 总银, 总锡、流	1次/年								√					

		量、动植物油															
雨水	厂区雨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雨水排放口每月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一次监测。如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宽至每季度有流动水排放时开展一次监测	√			√			√				√			